

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紧扣中央政治局、国务院关于活跃资本市场、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决策部署，坚持以投资者为本，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，持续提升经营管理能力，助力公司高质量、可持续发展。结合公司发展战略、经营实际与财务状况，特制定本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，具体措施如下：

一、聚焦核心主业，推动高质量发展

公司专注于通用汽油机及终端产品的核心电子控制部件的研发、生产及销售，主要产品可划分为三大类：通用汽油机动力类产品，包括点火器、飞轮、充电线圈等；发电机电源系统配件，包括逆变器、调压器、永磁电机定子和转子等；新能源产品，包括驱动电机及控制器、增程器及控制器等。

此外，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建设农业强国、推进农业现代化的政策导向，重点布局丘陵山区专用农机产品，如小型收割机、旋耕机等。

近年来，公司积极把握市场发展及行业趋势，在多个细分赛道进行战略性布局，包括应用于非道路新能源动力装备的电驱及转向系统、应用于非道路动力装备及无人机的多场景锂电池充电解决方案、应用于商用车的启动驻车锂电池等。其中，电驱及转向系统类产品已完成行业部分头部客户的小批量认证，农业无人机充电类产品已逐步进入量产，启动驻车锂电池已批量投入市场。

202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0,705.07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加28.83%；实现净利润7,520.72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加42.11%；实现扣非净利润6,724.25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加43.11%；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12,725.82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加168.09%。

未来公司将深耕主业，强化技术创新与新品研发，优化产品结构与市场布局，深化与核心客户协同，持续增强盈利能力与行业竞争力。

二、强化科技创新，提升核心竞争力

公司为通机点火器、逆变器细分领域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，截至2025年末，公司已拥有191项专利，其中发明专利26项，实用新型专利140项，外观设计专利25项。公司依托自主研发形成多项核心知识产权，攻克通机动力电装品、发电机电源系统配件等领域多项技术难题，引领行业需求。当前客户同步开发已成为行业主流，公司长期深度参与客户协同研发，具备高效研发、快速响应与一体化配套能力。未来，公司将紧跟行业趋势与市场需求，持续加大研发投入，在生产装备、人才引育等方面强化技术储备，重点布局直流发电机、电驱动系统总成、充电与电源变换装置等领域，突破关键技术并拓展新市场应用。

近年来，凭借突出的创新实力与行业影响力，公司先后获得多项荣誉与资质：2020年，公司参与全国内燃机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主持的《往复式内燃机能效评定规范第2部分：汽油机》起草工作；被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认定为重庆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“隐形冠军”；2022年11月，当选中国内燃机工业协会小汽油机分会“第八届理事会”理事单位；2022年12月，荣获重庆市企业技术创新奖；2023年5月，获评“重庆市工业设计中心”；2023年8月，获得中国发明协会授予的发明创业创新奖——丘陵山区小型联合收割机开发及产业化“二等奖”；2023年12月，被认定为重庆市“专精特新”企业；2024年10月，获评重庆市高新技术企业；2025年8月，荣获重庆市科技进步三等奖；2025年12月，被重庆市工商业联合会授予“重庆民营企业科技创新指数100强”；2026年1月，深圳市终端电子制造产业协会授予公司“2025年度西南卓越贡献奖”。同时，公司通过质量管理体系、环境管理体系及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。多项荣誉及体系认证印证了公司的技术实力与行业地位。

为进一步建立、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，公司于2026年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，对92名高级管理人员、核心技术/业务/管理人员合计授予100.8026万股限制性股票，有效地将股东、公司及公司核心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，促进公司持续、稳健、快速的发展。

三、优化公司治理，提高规范运作水平

公司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和要求，建立和完善由股东会、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，积极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、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，形成科学规范、有效制衡、运作高效的现代公司治理体系。根据最新监管制度，完成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制度修订，为公司持续规范运作提供制度保障。

公司将持续健全、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，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，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此外，公司积极组织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参加法规培训，增强合规运作意识，切实提高履职能力，稳健推进中长期战略，全面提升经营管理质效与核心竞争力。

四、加强投资者沟通，积极传递公司价值

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，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制定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等规范文件，确保投资者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获取公司信息。公司严格遵循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的公平信息原则，坚持信息披露公开、公平、公正，杜绝选择性披露，保障股东知情权，确保所有投资者平等获取信息，不提前向特定对象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。

公司积极响应监管要求，指定专人负责多渠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，及时回复互动易、投关邮箱及来电咨询，以积极开放的心态接收中小股东的建言献策，搭建良性互动平台，全方位、多角度向投资者传递公司实际的生产经营情况。

未来，公司将继续依法依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优化信息披露内容，提高信息披露质量，全面、高效地向市场和投资者传递、展现公司内在价值，增强投资者对公司情况的了解和认同。

五、重视股东回报，共享经营发展成果

公司坚持以投资者为本，牢固树立回报股东意识，在持续推动自身发展的同时，高度重视对股东的合理回报，坚持与投资者共享公司成长收益，积极构建与股东的和谐关系。公司一直以来严格遵照相关法律法规等要求，结合公司实际发展、未来发展规划等情况，在充分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诉求的基础上，始终坚持相对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，积极回报投资者。

公司坚持稳定合理的分红政策，切实回报投资者，于2024年2月至2025年1月期间，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854,700股并完成注销。公司拟定2025年度分配预案：拟以公司董事会审议日的总股本101,563,42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.00元（含税），预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0,469,026.00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，预计转增40,625,368股，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142,188,788股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本预案尚待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未来，公司将持续强化投资者回报意识，在保证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，积极为投资者提供持续、稳定的现金分红，为股东带来长期的投资回报，持续增强广大投资者的获得感。

本次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是公司基于目前经营情况和外部环境制定，其实施可能受行业发展、经营环境、市场政策等因素的影响，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，相关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承诺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4日